

2022年芝罘区区级专项资金目录

序号	专项资金名称	业务主管部门	2022年预算 金额（万元）	执行期限	终止年限	设立依据	使用方面和范围
1	对口援助和帮扶资金	芝罘区发展和改革局 芝罘区财政局	1866	3年	2023	1.《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推进对口援藏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鲁发[2010]8号） 2.《关于进一步做好东西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的意见》（鲁发[2016]27号）	主要用于对口援藏援疆等地区，精准用于对口帮扶项目。
2	安全生产资金	芝罘区应急管理局 芝罘区财政局	300	3年	2023	1.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04〕2号） 2.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》（鲁政发〔2004〕13号） 3.《关于推进全省城市安全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鲁办发〔2018〕50号） 4.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烟发〔2018〕13号）	主要用于政府性公共安全监管、重点行业安全生产综合治理、安全生产执法装备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。